

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6日（星期二）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在公司同日召开的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后，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的提前通知期限，与会的各位董事已知悉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

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现场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本次会议由全体董事推举董事唐雪姣女士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唐雪姣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设立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以下董事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见下表），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委员会	委员	主任委员（召集人）
审计委员会	韩文君、杨浩军、唐雪姣	韩文君
战略委员会	唐雪姣、陈燕燕、彭建林、刘宗辉、王精华	唐雪姣
提名委员会	陈燕燕、杨浩军、彭建林	陈燕燕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陈燕燕、韩文君、彭建林	陈燕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彭建林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该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刘宗辉先生、王精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该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

该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1）聘任刘宗辉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2）聘任王精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全体成员过半数同意，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黄毅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该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提名委员会、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彭亚林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该议案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董事会秘书提名，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陈诚先生、徐必玖先生为公司证券

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

该议案表决结果如下:

(1) 聘任陈诚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2) 聘任徐必玖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

为了扩大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推进公司基于涂布技术产业应用的整体规划布局,公司拟购买土地使用权并建设涂布技术产业化基地,土地购置费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最终投资金额以土地招拍挂结果为准),本次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总经理全权代表公司办理此次购买土地使用权的有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购买土地使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拟建设涂布技术产业化基地及签署相关协议的议案》

为了扩大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推进公司基于涂布技术产业应用的整体规划布局,公司拟与深圳市坪山区投资推广服务署签订相关投资监管协议书,投资建设涂布技术产业化基地。公司本次对外投资项目总用地约52亩,投资总金额约12.14亿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办理本次投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本项目相关协议,技术手段选择,办理项目开工、施工及竣工手续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建设涂布技术产业化基地及签署相关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董事会的部分议案需提交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和表决。公司拟于 2024 年 1 月 11 日（星期四）14:30 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54）。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3、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曼恩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6 日